

宝鸡市眉县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全院各类审判执行案件的立案登记工作；负责诉讼费的核算工作；负责申请再审案件的审查工作；负责信访接待工作；负责调处简易纠纷案件；确定案件承办人；负责案件扫描上传工作。

2、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普通刑事案件和刑事自诉案件；审理上级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案件；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刑事审判调研及赃款赃物的收缴和管理工作。

3、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民商事案件，审理法人之间、法人和其他组织之间、一审合同纠纷和侵权纠纷案件；审理企业法人破产程序案件；指导人民法庭民事审判工作。

4、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行政案件和行政赔偿案件；审理上级法院交办的一审行政案件；负责非诉行政执行案件的审查；办理审判监督案件。

5、执行本院生效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调解书、民事制裁决定、支付令，以及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裁定、调解书；执行依法应由法院执行的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处理决定；执行仲裁机构依法作出的仲裁裁决、调解书和公证机关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关于追偿债款、物品的债权文书；指导人民法庭的执行工作，协助外地法院在本院辖区范围内的执

行工作。

6、负责全院的思想教育、政治理论学习工作,协助党组抓好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全院人事、调资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管理法院的机构编制,负责全院干警的考核、奖励、培训、选拔、晋级、调配、任免的实施工作,负责法官等级、法警警衔及其他级别的评定工作。

7、承担综合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财经管理工作,负责全院车辆、枪支、办公、设备、服装、食堂及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负责全院收缴的赃款、赃物及诉讼费等各项收入管理工作,负责全院各种档案、文书、文件、资料管理工作,负责全院各类法律文书及文件印制工作。

8、审理上级法院发回重审的案件;审理院领导及上级法院交办的案件;负责全院审判管理和调查研究工作;负责裁判文书上网、庭审直播及案件评查工作。

(二) 内设机构。

内设机构改革后,眉县人民法院设立内设机构 8 个,即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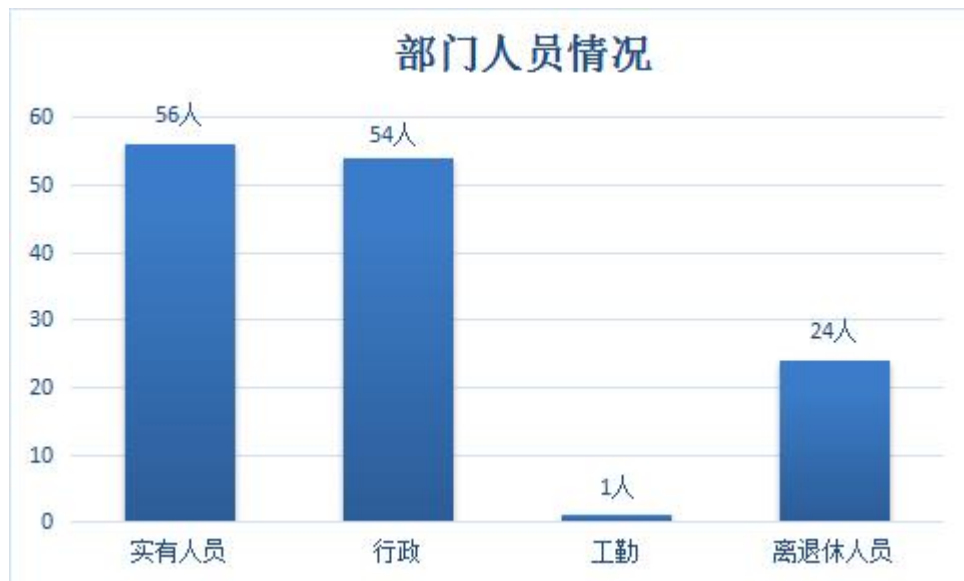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人民法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60 人；实有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 54 人、工勤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5.1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2,115.98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1.5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5
		9. 卫生健康支出	33.6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5.18	本年支出合计	2,232.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7.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232.30	支出总计	2,23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费			
合计		1,965.18	1,965.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48.86	1,848.86						
20405	法院	1,848.86	1,848.86						
2040501	行政运行	811.89	811.8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201.51	201.51						
2040504	案件审判	148.96	148.96						
2040505	案件执行	15.00	15.00						
2040506	“两庭”建设	415.24	415.2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56.26	256.26						
205	教育支出	1.50	1.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0	1.50						
2050803	培训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81.14	8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81.14	81.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69.33	69.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1	11.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7	33.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67	3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67	3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32.30	1,129.34	1,102.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5.99	1,013.02	1,102.96			
20405	法院	2,115.99	1,013.02	1,102.96			
2040501	行政运行	812.17	812.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207.37		207.37			
2040504	案件审判	148.96		148.96			
2040505	案件执行	19.93		19.93			
2040506	“两庭”建设	615.79		615.7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1.77	200.85	110.92			
205	教育支出	1.50	1.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0	1.50				
2050803	培训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1.14	8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81.14	81.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69.33	69.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1.81	11.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7	33.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33.67	3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67	3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65.1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2,115.98	2,115.98		
		5. 教育支出	1.50	1.5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5	81.15		
		9. 卫生健康支出	33.67	33.6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5.18	本年支出合计	2,232.30	2,232.3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267.12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67.12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232.30	支出总计	2,232.30	2,232.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2.30	1,129.34	1,102.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15.99	1,013.02	1,102.96
20405	法院	2,115.99	1,013.02	1,102.96
2040501	行政运行	812.17	812.1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37		207.37
2040504	案件审判	148.96		148.96
2040505	案件执行	19.93		19.93
2040506	“两庭”建设	615.79		615.7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11.77	200.85	110.92
205	教育支出	1.50	1.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50	1.50	
2050803	培训支出	1.50	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4	8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14	81.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3	69.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1	11.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7	33.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67	33.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67	3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039.28	公用经费合计		90.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9.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7
30101	基本工资	223.41	30201	办公费	11.53
30102	津贴补贴	504.47	30202	印刷费	0.39
30103	奖金	177.04	30205		1.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33	30206	电费	9.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1	30207	邮电费	4.9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67	30208	取暖费	19.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1	差旅费	1.37
30309	奖励金		30213	维修(护)费	10.50
			30216	培训费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4.64
			30226	劳务费	0.37
			30228	工会经费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眉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7.40		1.50	35.90		35.90		
决算数	37.40		1.50	35.90		35.90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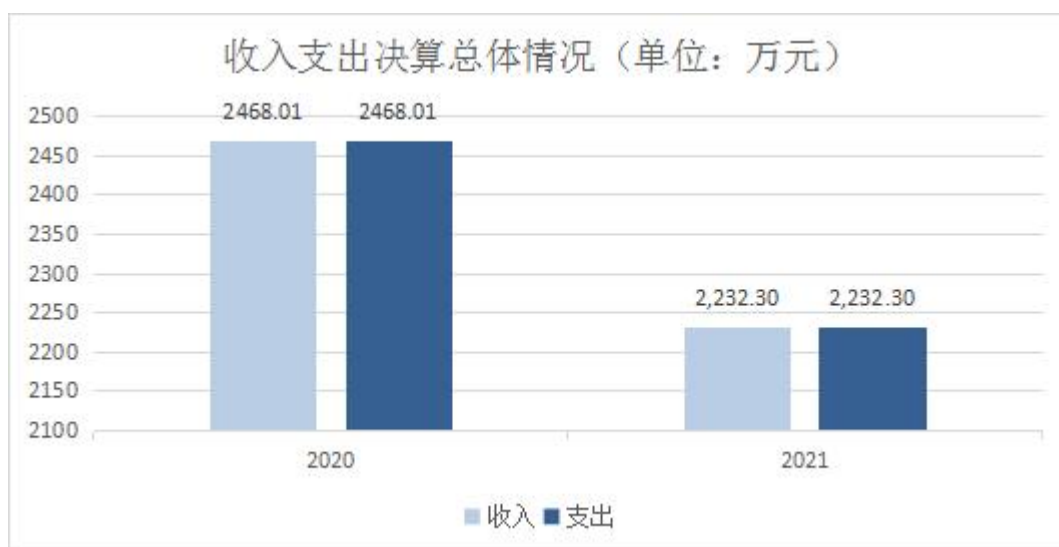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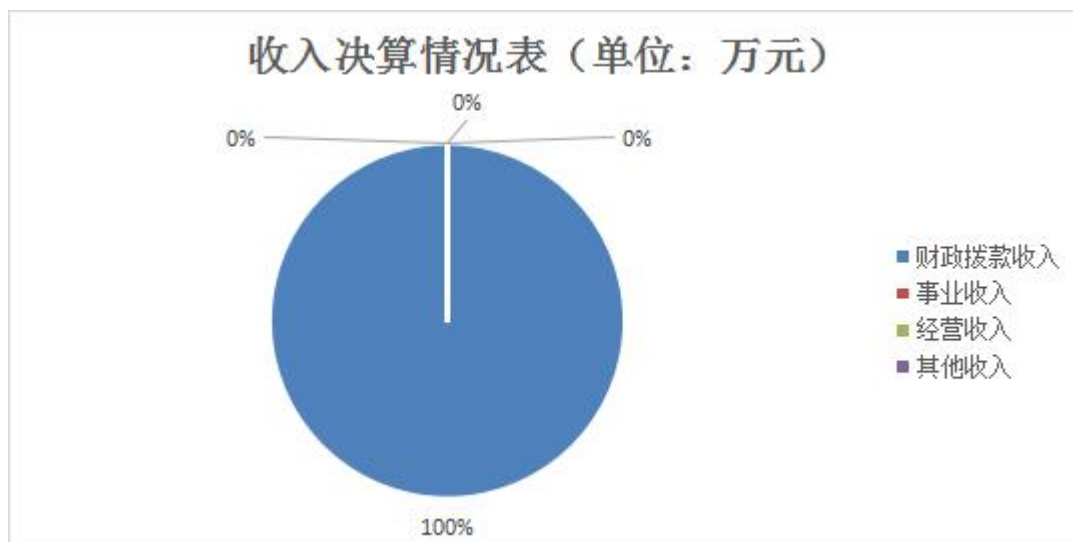
2021 年收入总计 2,232.3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35.71 万元,下降 9.56%,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379.69 万。

2021 年支出总计 2,232.3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35.71 万元,下降 9.56%,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缩支出较上年减少,同时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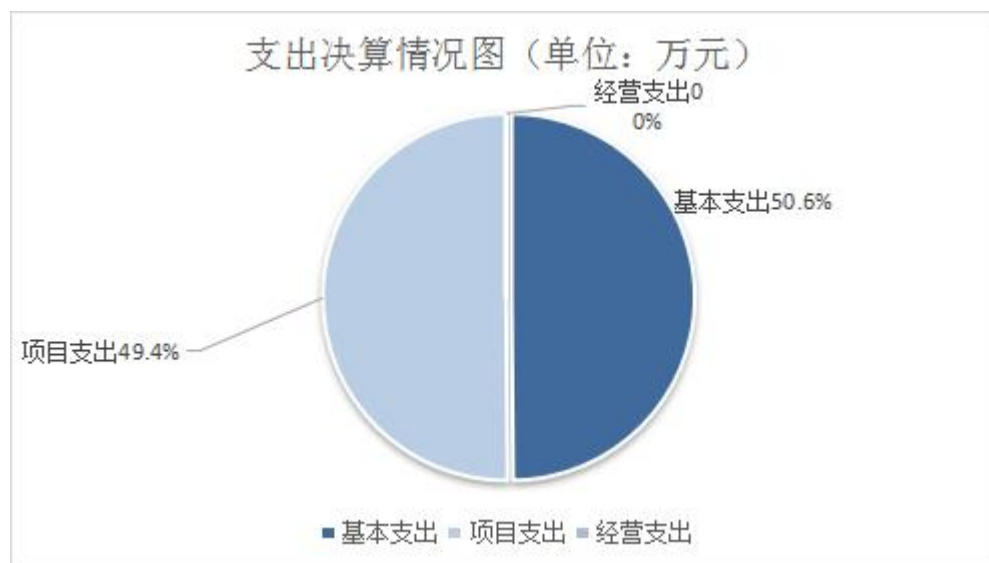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965.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65.1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232.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9.34 万元，占 50.6%；项目支出 1102.96 万元，占 49.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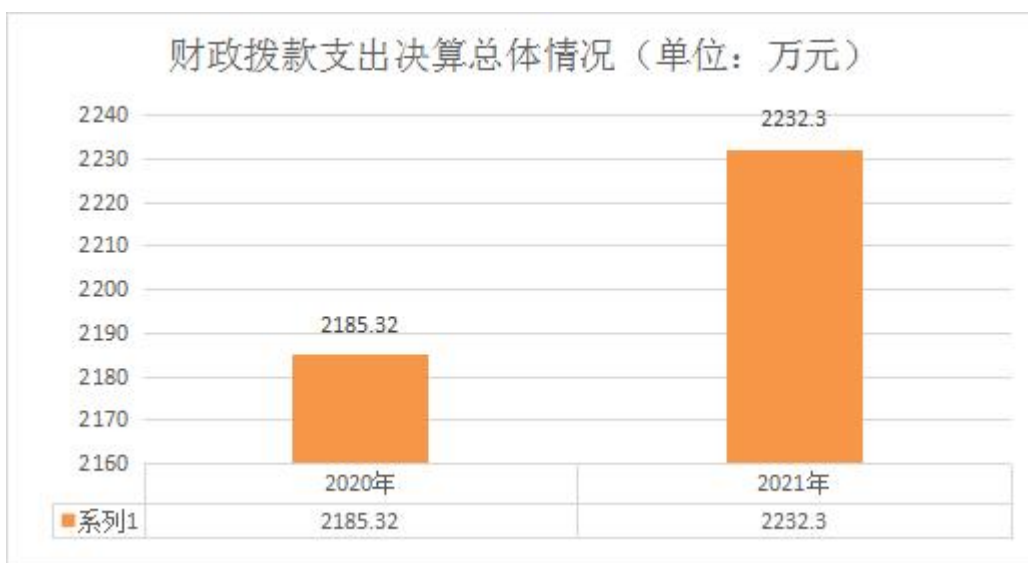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232.3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35.71 万元，下降 9.55%。主要原因是：一方面由于疫情原因“两庭建设”项目进度延缓，

而结款是根据工程进度付款，遂导致收支较上年减少；另一方面 2021 年年终决算规定调整，不再结转结余，故财政拨款收入数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65.18 万元，支出决算 2,232.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6.98 万元，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审判法庭建设项目支出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81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 0.28 万元在本年支出。

2.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20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 5.86 万元在本年支出。

3.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预算为 14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96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

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2.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年末有 4.93 万元为农民工工资类等特殊案件，2020 年末发放完毕

于 2021 年继续发放。

5.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

预算为 41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5.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 200.55 万元在本年支出。

6.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5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 55.51 万元在本年支出。

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数为 69.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有两人退休，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1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支出（项）。

预算为 3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7 万元，完成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9.3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39.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23.41 万元，津贴补贴 504.47 万元，奖金 177.0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3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8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6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5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90.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53 万元，印刷费 0.39 万元，水费 1.75 万元，电费 9.2 万元，邮电费 4.95 万元，取暖费 19.26 万元，物业管理费 2.1 万元，差旅费 1.37 万元，维修（护）费 10.5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 万元，专用燃料费 4.64 万元，劳务费 0.37 万元，工会经费 1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7.40

万元，支出决算 37.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35.90 万元，支出决算 35.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50 万元，支出决算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5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1 个，来宾 21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50 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支出 1.50 万元是办案业务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10 万元，支出决算 9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09%。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2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机关运行经费压缩，另一方面是财政预算公积金不足，部分公用经费调整为单位公积金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5.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11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一系列绩效管理制度，指导我院预算绩效目标、预算绩效监控及预算绩效评价等工作，推动建成全方位、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院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小组，副院长刘西平为组长，张弋、辛蕾、贾瑞红、刘浩等为成员。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了全面自评。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调动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加强民生司法保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

公平正义，推动刑事、民商事、行政等案件的审理，促进审判公正公平。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1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9万元，执行数201.51万元，完成预算的6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办案经费年初预算209万元，支出191.66万元，项目采购年初预算80万元，其中审判大楼配套桌椅项目当年未进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支出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新审判大楼未按时竣工，导致审判桌椅项目的采购参数未出采购延期未形成支付，影响了执行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支出进度。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89	201.51	69.72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充分调动法院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完善司法责任制改革。 目标2: 化解社会矛盾, 创造良好法治环境。 目标3: 鼓励人民陪审员积极参与庭审监督, 加强书记力量, 做好司法辅助工作, 提升案件审判质量, 促进审判公正公平。				目标1: 充分调动法院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完善司法责任制改革。 目标2: 化解社会矛盾, 创造良好法治环境。 目标3: 鼓励人民陪审员积极参与庭审监督, 加强书记力量, 做好司法辅助工作, 提升案件审判质量, 促进审判公正公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全年 完成 值	未完 成原 因和 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案件受理个数		3500	4342			
		质量 指标	办案质量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时效 指标	案件办理期限		在案件诉讼 时效内办完	按期完成			
		成本 指标	降级行政运行成本, 提高办案效益		100%	成本有所降 低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依法保障地区经济发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社会 效益 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97.33%			
		生态 效益 指标	依法保障自然生态环境, 维护生态平衡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6%	97%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41，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1965.18万元，执行数2232.30万元，完成预算的113.6%。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财务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和规范，预算执行进度加快，为法院各项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受疫情影响，部分经费项目执行进度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政府采购支撑板加大预算支出进度，提高经费管理使用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眉县人民法院

自评得分: 96.41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眉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 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 对眉县人民法院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合计2,232.30万元, 其中: 公共安全支出2,115.98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1.15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33.67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2021年部门决算: 预算完成率= (2,232.30/2,232.30) ×100%=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决算: 预算调整率= (169.40/2,232.30) ×100%=7.59%	<5%	7.59%	2.41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预算安排+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年结余结转*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前三季度预算安排+上年结余结转*100%。	半年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	半年: 45% 三季度: 75%	半年: 45.57% 三季度: 64.43%	4	因疫情影响支出进度较缓慢, 加大支出力度。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2021年部门决算	≤2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2021年部门决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37.40/37.4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制度	按资产管理规定执行	按资产管理规定执行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预算管理资金制度	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5		
效果	履职尽责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年初目标任务	90%	95%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年初目标任务	90%	95%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